附件1

2023年度零陵区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中共永州市零陵区委改革与发展研究中心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职能职责、机构编制、人员构成等。**零陵区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内设机构为4个：综合室、经济研究室、信息研究室、党建研究室。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核定编制数13人，全额编制13人，实有人数12人，其中：在岗人员12人，停薪留职人员0人，离退休人员0人。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包括但不限于部门整体支出情况、部门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及“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我中心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我区经济发展等全局性、综合性、战略性、长期性的问题开展跟踪研究和超前谋划。搜集和分析有关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信息，掌握有关动态，为政府实施宏观调控、社会管理提供信息和依据。就有关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重大课题组织相关部门和单位开展专题调研，对重大经济社会政策方案及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完成《区委经济工作报告》、区委主要领导同志讲话、报告以及全局性、综合性的新闻发布、检查汇报、大型会议和活动等文稿的起草或把关。完成区委主要领导同志安排的有关文稿任务。完成内部刊物的撰写，把握经济发展动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决算收入为166.76万元，决算支出为166.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114万元。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023年度，本单位人员经费支出95.1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8.86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中心2023年项目支出52.76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批复为166.76万元，2023年1-12月执行166.76万元，执行率100%，其中基本支出114万元，项目支出52.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我中心受区委的委托，围绕我区经济发展等全局性、综合性、战略性、长期性的问题开展跟踪研究和超前谋划。搜集和分析有关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信息，掌握有关动态，为政府实施宏观调控、社会管理提供信息和依据。就有关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重大课题组织相关部门和单位开展专题调研，对重大经济社会政策方案及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完成了2024年《区委经济工作告》、经济形势分析报告，完成了四期《零陵瞭望》内部刊物，撰写文稿300余篇。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中心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100分。根据有关工作安排，在零陵区财政局门户网站统一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